

五邑大学文件

邑大〔2025〕221号

关于印发《五邑大学现代产业学院建设与 管理办法》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五邑大学现代产业学院建设与管理办法》已经学校 2025 年第 2 次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5 年 7 月 31 日

五邑大学现代产业学院建设与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培养适应和引领现代产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卓越人才，深化人才培养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设融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技术创新、企业服务和大学生创新创业等功能于一体的人才培养实体，学校需建设一批与地方政府、行业企业等多主体共建共管共享的现代产业学院（以下称“产业学院”）。

第二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现代产业学院建设指南（试行）〉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16号）、《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深化本科高校现代化产业学院内涵建设的意见》（粤教高〔2023〕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建设原则

第三条 产学合作，育人为本。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核心，推动学校人才培养供给侧与产业需求侧紧密对接，培养符合产业高质量发展和创新需求的高素质应用型卓越人才。

第四条 面向需求，服务产业。依托优势学院专业，面向区域经济发展需求，科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构建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切实增强人才培养对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适应

性。

第五条 打破壁垒，产教融合。将人才培养、教师专业化发展、实训实习实践、学生创新创业、企业服务科技创新功能有机结合，促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打造集产、学、研、转、创、用于一体的实体性人才培养创新平台。

第六条 共建共管，创新发展。充分发挥学校与地方政府、行业企业等多方办学主体作用，推行共同建设、共同管理、共享资源，多方共赢、互惠互利，实现现代产业学院可持续、内涵式创新发展。

第三章 建设范围与内容

第七条 学校鼓励各教学单位根据学科专业领域行业产业需求，联合政府部门、行业协会、龙头企业，整合相关资源，共建产业学院，建设内容包括：

（一）构建产教深度融合机制。加快实现专业设置与产业结构、课程内容与从业能力、教学过程与生产实践、科技研发与企业技术创新的有效对接，建立行业企业深度参与学校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新机制。按照专业对应岗位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校企联合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重构课程体系、更新教学内容、创新教学与考核方式，共同实施教育教学，共同评价培养质量。

（二）打造高素质“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立校政企人力资源共建共享激励机制，打造高素质“双师双能型”教学科研团队。选聘企业或政府管理部门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到学校任教，

开展校政企导师联合授课、联合指导；组织专任教师到行业企业或政府管理部门挂职工作和实践锻炼。将产业学院建设成为高素质“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培训的重要平台。

（三）校企共建实习实训基地。结合产业学院建设，采取引企驻校、引校进企等方式，与合作企业共建集实践教学、科技研发、生产实习、培训服务等多位一体的实习实训平台。将产业真实案例有机融入专业教学，鼓励行业企业将技术革新项目作为学生毕业设计（论文）的课题来源，安排企业导师进行全程指导，实行真题真做，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动手能力。

（四）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产业学院专业教学内容，针对学科专业类型特点进行科学规划与系统设计，实现创新创业教育目标在专业课程、教学评价等方面的有效融合。产业学院要与合作企业共建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或基地，共同开发创新创业课程和教学内容，共同推进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实施。

（五）提升学校服务地方发展能力。发挥学校科技优势和人才优势，整合各方资源，共建服务地方特色产业的技术研发中心、联合实验室，与行业企业共同开展重大应用课题研究，联合开展企业技术攻关、产品开发、成果转化和项目孵化等工作，共享研究成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提升学校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第四章 设立程序

第八条 学校各教学单位与政府机关、行业协会、企业等双方或多方共同商议、共同发起，形成相应行业产业学院建设方案后，向教务处提出申请，经论证符合产业学院建设的目标、原则等内容后，报学校审批。学校审批同意后，签署合作协议。

第九条 产业学院实行挂牌制，授予校内发起单位“五邑大学 XXX 现代产业学院”牌匾，授予校外合作单位“五邑大学 XXX 现代产业学院共建单位”牌匾。

第五章 组织机构与管理职责

第十条 产业学院可根据需要成立理事会或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制定产业学院建设发展规划和相关管理制度。

第十一条 产业学院院长一般由依托的二级教学单位院长和合作方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担任，特殊情况可指定人员担任；副院长若干名，其中至少 1 名由合作方人员担任。各方相互配合，共同负责：

（一）组织制订产业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构建产业、企业课程体系，组织开展教材建设，负责落实产教融合教学计划。

（二）负责产业学院教师队伍建设，制定产业学院教师管理办法，建立学校教师和产业专家双向流动机制。

（三）负责产业学院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建立实践教学体系，组织开展实践教学活动。

（四）组织开展科学研究和科技成果转化等活动，校企联合建立科研平台，服务产业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五）组织开展产业学院对外交流与社会服务，依据学院授权与企事业单位商谈、拟订合作协议。

（六）组织拟订和实施产业学院年度经费预算等方案。配合学校财务管理与审计监督。

第十二条 产业学院根据实际运行需求可建立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由校企双方骨干教师、专业技术人员及相关管理人员组成，负责审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体系建设、实习实训基地建设、专业教师聘任、教学计划的执行等，在产业学院院长和副院长领导下开展工作。

第十三条 产业学院依托核心专业系或课程教研室，依据产业链需求划分课程模块，成立课程模块教研室，组织开展跨系部、跨专业的教研活动。

第六章 教学管理

第十四条 产业学院教学管理纳入学校教学统一管理，可根据需要制定相关的管理制度，报学校审批后实施。

第十五条 教务处按照产业学院确定的人才培养方案，编排教学计划，下达教学任务。产业学院负责教学过程的组织，包含授课安排、教学内容与形式、产教融合教学计划落实、考核评价等。

第十六条 产业学院专任教师由课程模块教研室教师组成，其中企业兼职教师占比不低于25%。产业学院定期组织教研活动。

第七章 考核

第十七条 学校按照建设任务和内容对产业学院进行评估考核，实行目标管理、指标评估、激励优秀、持续改进的评估考核机制。产业学院业绩成果作为重要加分项列入学校对有关教学单位绩效考核。

第十八条 考核评估按年度进行。评估采用自评总结、现场考察、查阅支撑材料等方式进行，由产业学院各参与方共同组建考核评估组，依据《产业学院建设考核与评估指标体系》，给出考核评估结果和建议。

第八章 终止和退出机制

第十九条 产业学院自各合作方签约之日起成立，存续时间由合作协议约定。合作到期各合作方一致同意不再共建产业学院时，产业学院终止。

第二十条 合作方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退出产业学院：

- （一）合作方因业务转型或内部调整等原因而申请退出的。
- （二）合作方出现严重违法、违规以及违约行为，在行业内造成恶劣影响的。
- （三）合作方不履行合作协议。
- （四）其他影响学校声誉或造成重大损失的行为。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施行,学校此前文件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附件:五邑大学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与评估指标体系

附件

五邑大学现代产业学院建设考核与评估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1. 产教深度融合管理体制与机制（12分）	1.1 产业学院的管理体制（6分）	①建立由学校、地方政府、行业企业等多方参与的产业学院理事会或领导小组，行使学院重大事项决策权； ②建立执行院长负责制的产业学院管理体制，建立校企多方参与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按照产业链需求设置课程模块教研室； ③具备较完善的产业学院人事、财务、岗位设置、分类管理、考核评价等相关制度。
	1.2 产教深度融合机制（6分）	①建立健全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产业学院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的新机制，专业设置和调整主动适应产业发展需求； ②有适应高水平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教学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 ③强化教学过程评价，探索考试制度和考核方式改革； ④双方合作运营过程通畅、效果良好。
2. 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15分）	2.1 双师型教师建设机制（9分）	①建立校企人力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支持学校教师和企业技术专家双向流动、两栖发展； ②拥有一支满足教学需要的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 ③合作企业拥有相关专业方向的师资团队，企业师资数量应与学生培养规模匹配（生师比 $\leq 16:1$ ）。
	2.2 双师型教师能力提升（6分）	①支持企业技术和管理人才到高校任教，有计划地派遣相关专任教师到行业企业挂职工作和实践锻炼； ②开展校企教师联合授课，建立高素质“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3. 产教融合 共建实习实训 基地（15分）	3.1 合作共建 实习实训基地 （6分）	①共建共享集实践教学、科技研发、生产实习、培训服务等多位一体的实习实训平台，营造真实生产和技术开发工作环境； ②共建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中心和基地。
	3.2 合作企业 软硬件资源投入 （9分）	①合作企业围绕产业学院教学资源开发、师资队伍建设、平台建设、创新文化氛围营造等方面进行必要的投入； ②企业将行业最新的实验仪器设备、企业项目案例、课程资源等软硬件资源投入产业学院教育教学过程； ③企业应具备与培养规模相匹配的学习实训基地。
4. 产教融合 人才培养与 教学改革（38分）	4.1 专业设置 与专业人才培养 方案（8分）	①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校企双方围绕产业人才需求，跨业界、跨学科、跨专业整合资源，打破学科专业壁垒，打造应用学科交叉专业或专业群； ②按照专业对应岗位（群）的知识能力素质要求，共同制定专业建设方案，共同构建制定体现产教融合特色以及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的人才培养方案。
	4.2 教学资源 建设（9分）	①校企双方根据产业发展需求重构课程体系、开发课程模块、更新教学内容； ②校企双方配备专职研发团队进行线上线下课程教学资源、教材等研发； ③校企双方共同推进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或学习实训内容的开发。
	4.3 教学方法 创新（6分）	①创新教学模式与方法，推进项目式、案例式教学与团队学习； ②根据学生认知规律和接受特点，推进课程学习与实习实训相融合，配备学校和企业双导师； ③教学计划中实践教学学分不少于总学分的 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4. 产教融合人才培养与教学改革 (38 分)	4.4 产教融合实践教学 (9 分)	①校企共建实践教学体系, 每门专业课程要有企业技术人员参与教学, 进课表, 有规范教学文档; ②行业企业将技术革新项目作为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毕业设计(论文)的课题来源, 安排企业导师进行全程指导, 实行真题真做。
	4.5 教育教学成果与人才培养质量 (6 分)	①组织开展产学研合作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促进产学研合作可持续发展: 有省级以上教改项目立项及成果, 有国家级、省级教育教学改革成果, 有教育部产教融合项目或新工科探索与实践课题等立项及成果; ②教学质量保障制度建设完善, 运行机制与效果良好; ③就业率、专业对口就业率、高薪就业率处于同类高校前列。
5. 产教融合创新创业教育 (10 分)	5.1 创新创业教育机制 (4 分)	①校企共建创新创业教育体系, 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产业学院专业教学体系, 实现创新创业目标在素质教育、专业课程、教学评价等全过程; ②企业作为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企业技术人员以真实项目带学生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活动。
	5.2 创新创业实践成果 (6 分)	①形成突出的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②产业学院学生创新创业比例高; ③在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系列竞赛等各类有影响力的大赛中获奖数多。
6. 产教融合科技研发与社会服务 (10 分)	6.1 产教融合科技研发平台 (6 分)	①共建服务地方特色产业的技术研发中心、联合实验室等, 有效支撑应用型人才培养; ②大力推动产业学院内部科教融合, 以科研支撑教学, 支持本科生参与科研活动, 将产业发展成果、研究成果及时引入专业教学内容。
	6.2 产教融合科技研发成果 (4 分)	①联合开展企业项目攻关、产品技术研发、项目孵化和成果转化等工作,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②加强与行业企业的应用课题研究, 探索先进技术辐射扩散和产业化的新途径, 提升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五邑大学党政办公室

2025 年 7 月 31 日印发
